

決標公告

公告日:111/08/16

該顯示之欄位包含未公告之欄位，如「採購金額」、依法不公開之「預算金額」等欄位(此段文字不會列印)

[機關代碼]3.95.77

[機關名稱]臺南市安定區公所

[單位名稱]臺南市安定區公所

[機關地址] 745 臺南市 安定區 安定里 59 號

[聯絡人]馬嘉宏

[聯絡電話] (06) 5921116 #272

[傳真號碼] (06) 5922955

[電子郵件信箱]z691i@mail.tainan.gov.tw

[標案案號]111018-1

[招標方式]限制性招標(未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)

[決標方式]最低標

[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106 條第 1 項第 1 款辦理] 否

[標案名稱]111 年度安定區公所委託道路巡查及修補工作(開口契約)後續擴充

[決標資料類別]決標公告

[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] 否

[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] 否

[是否複數決標] 否

[是否共同投標] 否

[是否屬契約變更] 否

[標的分類] <工程類> 5139 其他土木工程

[本案是否包括『瀝青混凝土鋪面』、『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(CLSM)』、『級配粒料基層』、『級配粒料底層』或『低密度再生透水混凝土』等可使用再生粒料之工作項目] 否

[是否屬統包] 否

[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]

否

[開標時間]111/08/10 08:00

[採購金額] 1,091,540 元

[採購金額級距] 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

[辦理方式] 自辦

[限制性招標依據之法條]採購法第 22 條第 1 項第 7 款

[原公告案號]111018

[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] 否

[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] 否
[預算金額是否公開] 是
[預算金額] 1,091,540 元
[是否訂有底價] 是
[是否受機關補助] 否
[履約地點]臺南市(非原住民地區)
[履約地點(含地區)]臺南市－安定區
[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] 是
[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] 是
[是否屬災區重建工程] 否
[是否已依照「公共工程開工要件注意事項」辦理] 是
[機關應辦事項檢核表檢核結果]機關應辦事項檢核表全部項目檢核結果為「無需辦理」或「已完成」
[本工程案是否委託廠商提供技術服務（例如規劃、設計、監造等）] 是
[委託廠商提供技術服務之決標資料務項次]1
[決標公告案號]110060
[技術服務範疇]設計、監造
[投標廠商家數]1
[投標廠商 1]
[廠商代碼]36822992
[廠商名稱]嘉安土木包工業
[是否得標] 是
[組織型態]商業登記
[廠商業別]營造業
[營造業登記證號碼]土 T 字第 T90277-001 號
[廠商地址] 721 臺南市 麻豆區 大埤里文昌路 31 之 35 號 1 樓
[廠商電話] (0989) 642650
[決標金額] 1,091,540 元
[得標廠商國別]中華民國(Republic of China (Taiwan))
[是否為中小企業] 是
[是否為原住民個人或政府立案之原住民團體] 否
[預計分包予原住民個人或政府立案之原住民團體之金額] 0 元
[履約起迄日期]111/08/10 - 111/12/31 (預估)
[雇用員工總人數是否超過 100 人] 否
[決標品項數]1
[第 1 品項]
[品項名稱]111 年度安定區公所委託道路巡查及修補工作(開口契約)後續擴充
[是否以單價及預估需求數量之乘積決定最低標] 否

[得標廠商 1]

[得標廠商]嘉安土木包工業

[預估需求數量]1

[得標廠商原始投標金額] 1,091,540 元

[決標金額] 1,091,540 元

[底價金額] 1,091,540 元

[標比大於等於 99%之理由] 廠商報價未經減價即在底價以內

[標比] 100.0%

[原產地國別 1]中華民國(Republic of China (Taiwan))

[原產地國別得標金額 1] 1,091,540 元

[決標公告序號]001

[決標日期]111/08/10

[契約編號]111 所約字第 111018 號

[是否刊登公報] 是

[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11 條之 1，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] 否

[底價金額] 1,091,540 元

[底價金額是否公開] 是

[總決標金額] 1,091,540 元

[決標金額是否係依預估條件估算之預估金額] 否

[總決標金額是否公開] 是

[是否依採購法第 58 條規定採次低標或次次低標決標] 否

[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] 否，招標文件未訂物價指數調整條款

[未列物價調整規定說明] 無預算

[履約執行機關代碼]3.95.77

[履約執行機關名稱]臺南市安定區公所

[機關主（會）計是否派員監辦] 是，實地監辦

[機關有關單位（機關內之政風、監查（察）、督察、檢核或稽核單位）是否派員監辦] 是，實地監辦

[是否屬「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注意事項」規定應辦理生態檢核] 否

1.非中央政府補助比率逾工程建造經費百分之五十之工程

[附加說明]原契約價金：新台幣 1,212,000 元

本次追加預算金額：新台幣 1,091,540 元

追加後契約價金：1,091,540 元

追加後契約價金：2,303,540